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0-039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八次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2020年第八次临时董事会会议于2020年5月2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5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5名,会议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江苏凯尔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江苏凯尔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8月,注册地址为南京市浦口区,经营范围为医药中间体、化工产品的研发和销售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200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亚泰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60.09%股权。截止2019年12月31日,江苏凯尔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总资产33,804.46万元,净资产13,514.05万元,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13,465.25万元,净利润139.28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

根据江苏凯尔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发展需要,为了吸引和留住研发人员和技术骨干,激发员工工作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同意由江苏凯尔医药科技有限公司部分管理人员、研发人员及技术骨干成立南京越越鸿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南京越越博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江苏凯尔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以江苏凯尔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截止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作价依据,增资价格为4.22元/出资额,增资金额为1,453.87万元。增资后,南京越越鸿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南京越越博生物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合计持有江苏凯尔医药科技有限公司9.72%股权,亚泰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由60.09%变更为54.25%。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融资的议案:

鉴于公司部分综合授信即将到期,同意公司继续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申请综合授信3.2亿元,并以公司持有的亚泰建材集团有限公司6亿股股权提供质押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所属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同意继续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1.5亿元、9,5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南京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长期项目开发贷款2.8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的固定资产贷款1.9亿元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累计为1,292,081万元,占公司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母公司净资产的89.62%,全部为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上述担保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0-040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南京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根据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同意继续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1.5亿元、9,5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南京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长期项目开发贷款2.8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的固定资产贷款1.9亿元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累计为1,292,081万元,占公司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母公司净资产的89.62%,全部为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上述担保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881 证券简称:亚泰集团 公告编号:临2020-040号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南京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根据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同意继续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1.5亿元、9,5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南京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长期项目开发贷款2.8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的固定资产贷款1.9亿元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累计为1,292,081万元,占公司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母公司净资产的89.62%,全部为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上述担保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华闻集团 公告编号:2020-035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过决提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20年5月8日以公告形式发出通知。

- 召开时间: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25日14:30开始;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5月25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25日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2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现场会议地点: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15A号全球贸易之窗29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公司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向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普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进行表决权。公司普通股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主持人:董事长汪怀怀先生主持
-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6人,代表股份164,655.64股,占公司总股份的8.2441%。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163,805.24股,占公司总股份的8.201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4人,代表股份850,4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426%。
-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5人,代表股份855,4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428%。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815 证券简称:崇达技术 公告编号:2020-033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姜曙光先生、余忠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9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姜曙光先生、余忠先生自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2019年11月25日至2020年05月24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其中,姜曙光先生拟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000,000股,余忠先生拟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460,800股。

2020年5月25日,公司收到姜曙光先生、余忠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告知函》,由于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现将有关情况披露如下:

一、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 减持股份情况

(1)姜曙光

| 股东名称 | 减持方式 | 减持日期 | 减持均价(元) | 减持股数(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
| 姜曙光 | 集中竞价 | 2019年12月20日 | 18.146 | 176,000 | 0.02% | |
| | | 2019年12月27日 | 18.068 | 32,500 | 0.00% | |
| | | 2020年01月03日 | 18.026 | 347,100 | 0.04% | |
| | | 2020年01月07日 | 19.102 | 135,100 | 0.02% | |
| | | 2020年01月08日 | 19.093 | 356,000 | 0.04% | |
| | | 2020年01月23日 | 18.523 | 10,000 | 0.00% | |
| 余忠 | 集中竞价 | 2020年02月17日 | 18.428 | 270,000 | 0.03% | |
| | | 2020年02月18日 | 19.317 | 280,000 | 0.03% | |
| | | 2020年05月02日 | 20.750 | 100,000 | 0.01% | |
| | | 2020年05月14日 | 19.164 | 180,000 | 0.02% | |
| | | 2020年05月15日 | 19.682 | 140,000 | 0.02% | |
| 合计 | - | - | - | 18,885 | 2,026,700 | 0.23% |

**崇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六日

月31日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的89.62%,全部为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 上述担保无反担保。
- 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所属子公司经营需要,同意继续为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分行申请的流动资金借款1.5亿元、9,5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南京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长期项目开发贷款2.8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申请的固定资产贷款1.9亿元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累计为1,292,081万元,占公司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母公司净资产的89.62%,全部为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上述担保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
注册地:吉林省长春市双阳区
法定代表人:崔怀宇
经营范围:水、泥、制品(除水泥预制构件)制造;建筑骨料、石灰石、水、泥、混凝土制造等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间接控股其74%股权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6,308,590,359.43元,总负债为4,372,528,987.47元,净资产为1,936,061,371.96元,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1,563,142,002.35元,净利润103,075,518.44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2020年3月31日,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总资产为7,372,789,639.71元,总负债为5,477,176,336.22元,净资产为1,895,613,303.49元,2020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141,525,320.80元,净利润-40,448,068.47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南京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南京市六合区
法定代表人:叶雪峰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
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南京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资产为340,148,063.69元,总负债为280,379,691.23元,净资产为59,768,372.46元,2019年实现净利润-231,627.54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2020年3月31日,南京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总资产为366,112,609.37元,总负债为306,422,171.51元,净资产为59,690,437.86元,2020年1-3月实现净利润-77,934.60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长春市大经路
法定代表人:刘晓峰
经营范围: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的零售等与本公司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68.51%股权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4,478,045,595.39元,总负债为3,842,708,634.42元,净资产为635,336,960.97元,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1,897,536,737.03元,净利润9,635,292.61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止2020年3月31日,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为5,384,983,333.57元,总负债为4,751,996,134.80元,净资产为632,987,198.77元,2020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509,999,068.84元,净利润-2,349,762.20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被担保人的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 被担保企业名称 | 持股比例(%) | 担保金额(元) | 2019年末资产负债率(%) | 2020年3月末资产负债率(%) |
|---------------|---------|---------------|----------------|------------------|
| 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 | 74 | 1,500,000,000 | 69.31 | 74.29 |
| 吉林亚泰水泥有限公司 | 74 | 0.95 | 69.31 | 74.29 |
| 南京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 100 | 2.80 | 82.43 | 83.70 |
| 吉林大药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68.51 | 1.90 | 85.81 | 88.25 |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事项在审批程序上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拥有对被担保人的控制权,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的所属公司,具备偿还债务能力。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对外担保

上述担保生效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累计为1,292,081万元,占公司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归母公司净资产的89.62%,全部为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五、备查文件

公司2020年第八次临时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332 证券简称:苏州龙杰 公告编号:2020-022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5月25日10时在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20年5月22日通过现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会议由席文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行政规范性文件及《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了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席文杰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简历见附件。任期同本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长提名,聘任席文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简历见附件。任期同本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总经理提名,聘任任何小林、王建新、黄素祥、关乐、潘正良、邹凯东为公司副总经理,卢晓瑜为公司财务总监,简历见附件。任期同本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长提名,聘任任何小林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见附件。任期同本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设立四个专门委员会,基于各董事的专业背景和管理经验,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

- 战略委员会:席文杰(主任委员)、任何小林、王建荣、关乐、王建新
- 提名委员会:陈达俊(主任委员)、冯晓东、席文杰
- 审计委员会:冯晓东(主任委员)、梁郁琼、邹凯东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梁郁琼(主任委员)、陈达俊、何小林

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6日

附件:

相关个人简历

- 席文杰,男,中国国籍,1988年至1998年,历任中港集团工艺员、车间主任、生技科长、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1999年至2003年,任中港特化厂厂长;2003年6月至2011年5月,任龙杰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1年1月至今,任龙杰投资执行董事;2011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 任何小林,男,中国国籍,1990年至1998年,任中港集团设备管理技术员;1999年至2003年,任中港特化厂设备副科长、设备部长、副总经理;2003年6月至2011年5月,任龙杰有限副总经理;2011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 关乐,男,中国国籍,2002年至2003年,任中港特化厂工艺员;2003年6月至2011年5月,历任龙杰有限工艺员、开发部长、生产厂长;2011年5月至2014年6月,任公司生产厂长;2011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14年6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 王建新,男,中国国籍,1992年至1998年,历任中港集团技术员、车间主任;1999年至2003年,任中港特化厂生产部长;2003年6月至2011年5月,历任龙杰有限生产部长、分厂厂长;2011年5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 王建荣,男,中国国籍,1979年至1986年,就职于张家港市辅丰玻璃厂;1986年至1987年,任沙洲县涤纶厂车间技术员;1988年至1998年,任中港集团销售员;1999年至2003年,任中港特化厂销售科长;2003年6月至2011年5月,任龙杰有限销售科长;2011年5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销售部长。
- 邹凯东,男,中国国籍,2009年7月至2013年10月,任中国民生银行张家港支行信贷经理;2013年10月至2016年1月,任上海银行张家港支行信贷经理;2016年10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17年4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 黄素祥,男,中国国籍,1987年至1998年,任中港集团车间主任;1999年至2003年,任中港特化厂车间主任;2003年6月至2011年5月,历任龙杰有限车间主任、生产厂长、生产总监;2011年5月至2017年4月,任公司生产总监;2017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 潘正良,男,中国国籍,1990年至1993年,任张家港市振丰纺织集团公司技术员;1993年至1998年,任中港集团生技科长;1999年至2003年,任中港特化厂生技科长;2003年6月至2011年5月,任龙杰有限销售主管;2011年5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 卢晓瑜,女,1963年6月1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2005年2月-2011年5月,任张家港市龙杰特化纤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2011年5月-2017年3月,任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2011年-2020年5月,历任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主办会计、部长助理。
- 冯晓东,男,1966年9月14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汉族,2000.1-2014.10,任张家港华景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14.11至今,任苏州方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张家港华景分所项目经理。目前兼任浙江新金金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陆海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梁郁琼,女,1987年11月10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汉族,2010.01-2017.12,任上海尚海律师事务所律师;2018.01至今,任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资深律师,目前兼任苏州星浩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天脉导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创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陈达俊,男,1965年2月17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汉族,1989.07-1997.04,任江苏省纺织工业设计研究院(工业设计研究所、第一设计研究所等)技术员助理工程师;1997.04-2003.09,任江苏省纺织工业设计研究院(第一设计研究所、第二设计研究所)工程师、高级工程师,副主任、主任;2003.09-2004.04,任江苏省纺织工业设计研究院高级工程师、管理者代表、副院长;2004.04-2019.03,任江苏省纺织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高级工程师、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管理者代表、总工程师、董事、副院长;2019.03至今,任江苏省纺织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管理者代表、董事、院长;2011.06至今,任江苏省产业用纺织品行业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2016年至今,任江苏省企业技术改造协会副秘书长;2019.05至今,任江苏省纺织工业协会副秘书长兼产业创新部主任。

证券代码:603332 证券简称:苏州龙杰 公告编号:2020-023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5月25日10:30时在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20年5月22日通过现场送达、电子邮件、传真方式发出。本次监事会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会议由马冬贤女士主持,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行政规范性文件及《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选举马冬贤女士为监事会主席,简历见附件。任期同本届监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龙杰特种纤维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5月26日

附件:

马冬贤女士简历

马冬贤,女,1983年5月20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2011年5月,任龙杰有限人事助理;2017年4月至2020年4月,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0年5月22日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11年5月至今,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

证券代码:600751 900938 证券简称:海航科技 海科B 公告编号:2020-013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近日,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海航科技”)收到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公司5%以上大股东新华物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物流”)的《通知》,截至本公告日,新华物流持有公司无限流通股 266,436,59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19%,其累计质押/冻结所持公司股份266,436,596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的100%。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公司于2020年2月3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临2020-002),新华物流因前期与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证券”)开展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出现违约情形;华融证券拟启动股票违约处置程序,并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处置新华物流质押给华融证券的不超过15,813.38万股公司股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新华物流在减持计划期间集中竞价发生减持公司无限流通股1,000股,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身份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当前所持股份来源 |
|----------------|------------|-------------|-------|---------------------|
| 新华物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 266,437,596 | 9.19% | 其他方式取得;266,437,596股 |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 股东名称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 |
|------|-------------|-------------|------------|--------|
| 第一组 |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02,006,689 | 20.76% | 一致行动关系 |
| 合计 | 602,006,689 | 20.76% | - | |

海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方上海高融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无限流通股A股268,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1%;

海航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方海航科技集团(香港)有限公司持有公司无限流通股B股888,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 股东名称 | 减持数量(股) | 减持比例 | 减持期间 | 减持方式 | 减持均价(元/股) | 减持总金额(元) | 当前持股数量(股) | 当前持股比例 |
|----------------|---------|----------|-------------------|--------|-----------|----------|-------------|--------|
| 新华物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1,000 | 0.00003% | 2020/5/9-2020/5/9 | 集中竞价交易 | 3.78 | -3.78 | 266,436,596 | 9.19% |

海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5月26日

证券代码:002464 证券简称:众应互联 公告编号:2020-051

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股东石亚君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5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持股5%以上大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15)。石亚君先生拟减持数量不超过27,115,221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5.1965%(如遇协议、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自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且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本公司总股本的5%;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自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且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且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

公司于2020年5月25日收到股东石亚君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日,股东石亚君先生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有关规定》等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减持情况

| 股东名称 | 减持方式 | 减持期间 | 减持均价(元/股) | 减持股数(股) | 减持比例 |
|------|--------|------------|------------|------------|---------|
| 石亚君 | 集中竞价交易 | 2020-04-09 | 6.01 | 1,025,600 | 0.1966% |
| | | 2020-04-17 | 6.74 | 990,000 | 0.1879% |
| | | 2020-04-20 | 7.40 | 1,980,000 | 0.3759% |
| | | 2020-04-21 | 8.14 | 1,181,431 | 0.2246% |
| | | 2020-04-23 | 8.50 | 10,000,000 | 1.8165% |
| 合计 | - | - | 15,177,031 | 2.9086% | |

**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464 证券简称:众应互联 公告编号:2020-051

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

- 石亚君先生本次减持股份来源于司法划转、权益分派转增股本;
- 自2020年4月11日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以来,石亚君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股份比例为 2.7120%。

二、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份性质 | 持股数量(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减持数量(股) | 占总股本比例 |
|------|-------|------------|---------|------------|---------|
| 石亚君 | 无限流通股 | 27,115,221 | 5.1965% | 11,938,190 | 2.2879% |

三、其他情况说明

- 石亚君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是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 石亚君先生本次减持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的行为;
- 截至本公告日,石亚君先生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与石亚君先生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减持计划一致。

四、备查文件

石亚君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六日